

#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0 月份工作要点

1.持续做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抓牢监测、帮扶、退出三个环节，常态化开展排查工作，对申请纳入防止返贫监测范围的对象开展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提升综合研判水平，优化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认定工作程序。做好省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业务系统升级推广使用。乡村业务人员、系统操作人员要全面熟悉掌握系统操作规程及注意事项，全面压实驻村领导、驻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及村两委干部责任，把握时间节点，避免出现超时问题，按照每个阶段的工作要求，完成相应工作，特别是入户核实阶段，必须真入户、摸实情，不能闭门造车、凭空捏造。〔县有效衔接办，

各帮扶单位，各乡镇、城市社区〕

**2.持续开展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持续增收“服务月”活动。**

所有帮扶干部进村入户做好结对帮扶，坚持“实事求是、应算尽算、群众认可”原则，面对面与帮扶对象计算家庭收入，整理内业资料。全面厘清各项到户奖补政策落实情况，开展好感恩教育。

〔县有效衔接办，各帮扶单位，各乡镇〕

**3.持续落实“三业”帮扶政策。**一是举办全县就业援助工作业务培训会；二是开展第三季度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补贴申报工作；三是做好2023年第三批交通补贴资金拨付工作；四是完成“雨露计划”对象毕业生未匹配就业情况信息核对及系统修改；五是做好帮扶车间日常监测。〔县人社局（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县乡村振兴局，各乡镇〕

**4.稳步抓好教育帮扶。**一是再次对2023年秋季学期在校(园)学生花名册等相关数据进行核查、比对；二是做好2023年秋季学期学前、义教、普高资助金发放工作；三是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工作督查，按要求严格开展好送教上门工作。〔县教科体局，各乡镇〕

**5.巩固健康帮扶成果。**一是持续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大病分类救治、重点慢性病家庭医生签约履约等系列政策；二是加强村卫生室管理，开展一次村公办卫生室暗访督导；三是推送35种大病专项救治病种名单；四是做好零星外报人员医保报销费用的

审核、拨付。〔县卫健委、市医保局兴国分局，各乡镇〕

**6.巩固提升住房和饮水安全成果。**一是继续做好农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持续开展农村住房安全排查巡查，做好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动态监测长效管理。〔县住建局，各乡镇〕二是聚焦脱贫户、监测对象和向各级反映饮水安全问题农户等重点对象，坚持每月做好饮水安全动态监测，立行立改解决好农村饮水问题；加快兴江乡水厂移交接管进度，做好水厂评估资产报财审工作，确保全面完成乡镇水厂接管工作。〔县水利局、县自来水公司，各乡镇〕

**7.精准落实兜底保障政策。**一是做好新增监测对象民政政策享受情况摸底排查，10月份城乡低保、特困等救助对象补助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二是做好分散特困对象照料服务工作；三是继续开展扩围社会救助对象摸底排查。〔县民政局、县残联，各乡镇〕

**8.稳步推进资金项目建设。**全力推进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建设，10月底前项目完工率达90%，资金拨付率达80%以上。〔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果茶发展服务中心、县水利局、县交运局、县水土保持中心、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各乡镇〕

**9.持续做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对新申报拟实施的后续扶持项目进行现场踏看审核。〔县乡村振兴局、县发改委，各相关乡

镇、城市社区〕

**10.抓紧抓实小额信贷工作。**常态化做好“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政策宣传，引导符合条件的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应贷尽贷”，及时做好逾期贷款处置。各乡镇继续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用于非生产性支出情况的排查整改，严禁用于结婚、建房、理财、购置家庭用品等非生产性支出。〔县农业农村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有效衔接办，各乡镇〕

**11.强化驻村工作队日常教育管理。**持续加强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在岗在位、履职情况的督查暗访，切实推动驻村干部吃住在村、在岗履职、发挥作用。〔县委组织部，各帮扶单位，各乡镇、城市社区〕

**12.开展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坚持问题导向，以“清理菜园围挡”为主要行动内容，全面开展“迎中秋庆国庆”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加强农村环卫一体化服务公司考核和管理，加大清扫、清运力度，做到垃圾日产日清。落实网格定期巡查制度、问题处置、考核评比等工作机制，用好“万村码上通”5G+长效管护平台，提高平台投诉处置水平。〔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3.强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严格按照国家最新标准改厕，聚焦“不能使用和不能全年使用”以及“弃而不用”、旱厕等问题厕所，加快推进农村户厕新改建进度，完善县、乡、村三级农村“厕

所革命”技术支撑服务体系，强化过粪管改建到位，开展户厕验收复核工作，高质高效完成 25 个县级改厕样板村建设。〔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4.全面完善示范点（新农村）建设。**加快理顺建设内容和工作量，倒排工期，全面完善示范点（新农村）项目建设，开展项目验收结算等工作；严格把控负面清单，坚决制止乡村建设盲目“造景”行为，严控“门墙亭廊栏”等景观项目，强化负面清单项目排查整改，按照要求进行调整或叫停。〔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5.持续做好对在外乡贤人才的对接联系工作。**各乡镇（区）要根据《关于加强兴国籍在外高层次人才对接联系的工作提示》要求，以人才驿站为载体，积极主动与返乡人才联络对接，向返乡人才宣讲我县人才政策，争取在外乡贤人才服务家乡、回报家乡。〔各乡镇、城市社区〕

**16.大力组织乡村人才技能培训。**各乡镇（区）人才学校要结合本地产业发展，利用好“田间课堂”常态化开展各类教学活动，加强农村专业技术人员培训，提升农村人才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术能力，为乡村振兴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技术保障。〔各乡镇、城市社区〕

**17.加快推进移风易俗。**全面开展高价彩礼专项治理行动，在城乡、村（社区）向广大群众发放移风易俗倡议书，设置 1 个婚俗改革宣传栏，制作一批移风易俗墙体公益广告。加强文明家庭建设，

大力挖掘优秀家规家训，推进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县委宣传部，各乡镇、城市社区〕

**18.持续深化乡风文明建设。**充分利用国庆期间婚嫁喜事相对集中的时机，通过集体婚礼、开展文明实践活动引导群众自觉抵制滥办酒席，抵制高价彩礼、大操大办、攀比炫富等陈规陋习，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县委宣传部，各乡镇、城市社区〕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9月28日

